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协议

项目名称：茂名市国有荷塘林场 2026 年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行探索试点项目预算、结算审核服务

委托人：茂名市国有荷塘林场

受托人：众赢国际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协议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茂名市国有荷塘林场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众赢国际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经过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以下项目提供项目预算、结算审核服务:

1、项目名称: 茂名市国有荷塘林场 2026 年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行探索试点项目
预算、结算审核服务。

2、审核范围: 茂名市国有荷塘林场 2026 年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行探索试点项目
预算、结算审核工作。

3、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预算、结算审核服务;

4、服务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实施至合
同范围内结算审核完成之日。

5、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审核成果文件应符合《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国家、行
业、地方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及甲方合理性建议、要求, 应确保预算、结算审核完整、
真实准确、清晰有据。

二、甲方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 支付乙方的服务酬金:

1、本项目咨询服务费为: 11780.00 元 (大写: 壹万壹仟柒佰捌拾元整)。

2、受托人按委托人要求完成预算审核成果支付 7440.00 元, 完成结算审核成果之
后支付 4340.00 元。

3、乙方授权委托乙方茂名分公司进行本合同收款相关事项。

三、合同签定且受托人已收到咨询资料后, 因委托方原因导致咨询服务中止的,
委托人应按暂定服务酬金的 50% 支付给受托人。

四、乙方应在收到完整资料后的15个工作日内完成本工程的造价咨询任务并提交成果文件给甲方。若未能按时完成，则每延迟一天应按咨询费的1%的标准扣减乙方的服务酬金。

五、乙方向甲方提供一式4份成果文件。

六、本协议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茂名市国有荷塘林场

法定代表人

（签字）：崔毅

联系方式：

乙方（盖章）：



众赢国际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联系方式：

收款人：众赢国际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茂名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茂名官山三路支

行

账号：688676008037

签订日期：

茂... ..

有... ..

32003

附：中选通知书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MM2603310316

众赢国际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众赢国际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茂名分公司）：

受茂名市国有荷塘林场委托，茂名市国有荷塘林场 2026 年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行探索试点项目预算、结算审核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09814563730672603170519），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壹万壹仟柒佰捌拾圆整（¥11,780.00 元）。服务时限为：按照合同约定。。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 3 个工作日内与茂名市国有荷塘林场接洽，在 30 个自然日内与茂名市国有荷塘林场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高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2026年03月31日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